

为防灾减灾撑好保险防护伞

近日,河南暴雨灾情牵动人心,全国各地紧急驰援河南。其中不乏保险人的身影,他们涉水救援、查勘理赔,积极投入到抗灾救灾的队伍中。据银保监会初步统计,截至7月26日零时,河南保险业累计接到报案36万件,估损金额92亿元。

灾情还未结束,全力救援的同时也应该深入思考,面对自然灾害,如何更好地撑起保险这把防护伞,让其更好地发挥防灾减灾、补偿重建的作用。

近年来,在强监管、促转型的背景下,保险业加速回归本源,进一步强化保障功能,服务大局,保障民生的能力持续增强。其中,在防灾减灾、灾害事故处置方面,保险业更是发挥着愈发重要的作用。数据显示,近几年我国保险赔付在自然灾害损失中的平均占比为10%。而在2007年,我国保险赔付占灾害损失比重还不到5%。

保障覆盖面不断增加的同时,保障效率也在不断提升。面对突发的自然灾害,在银保监会的指导下,保险公司按照“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原则,不断提升理赔效率。比如此次河南暴雨发生之后,各大保险公司集中调查勘灾人员、

救援设备,建立理赔绿色通道,简化理赔流程,有的还启动了预付赔款,尽快弥补灾害造成的损失。

不过,相对于巨额的灾害损失而言,我国保险赔付所占比重仍有很大提升空间。在全球极端气候事件增加的背景下,原生灾害和次生灾害造成的损失都呈上升趋势,我国是世界上受自然灾害影响较为严重的国家之一,只有提升保险覆盖率和保障程度,才能进一步发挥保险的核心作用,分摊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减轻财政、企业和家庭的支出负担。

更好地撑起保险防护伞,要加快构建巨灾保险制度。目前我国巨灾保险的试点已取得了积极进展,巨灾保险产品供给逐步丰富,但覆盖面和惠及人群仍然有限,且保障内容主要限于地震,尚不包括洪水、台风等其他灾害原因。比如,如果没有专门的洪水巨灾保险,洪水造成财产损失分散在商业家庭财产保险、企业财产保险、农业保险等多个险种中,最终保险补偿覆盖率比例就会比较有限。

更好地撑起保险防护伞,要加大各类相关保险产品的覆盖率。从河南暴雨灾害保险报案情况看,车险报案数量居

多,这也意味着相当数量的家庭和企业财产损失还无法通过保险机制分摊。提高家财险、企财险的覆盖率,不仅有助于分摊企业和个人的损失,还有利于发挥保险制度的正外部性,减少社会财富损失——保险公司为了减少赔付,在灾害到来之前,能够更积极地进行预警、协助财产转移等,更好发挥防灾减灾的功能。因此,要通过加大宣传引导、建立激励机制等多种方法,提升公众对相关保险产品的认知,提升财产险的投保率。

更好地撑起保险防护伞,要加强科技手段的运用。保险公司在风险事故预警、损失清算评估、风险救助补偿等环节有着丰富的经验,同时拥有专业技术团队,应该发挥自身优势,联合相关部门整合利用地震、洪水等主要风险数据,通过大数据、人工智能、3D建模等技术手段,更好地为防灾减灾救灾等提供数据支持。

天灾无情人有情,对于保险行业来说,唯有加快提升服务质量、完善保险制度,才能让受灾群众、受灾企业更好地感受到金融服务的温度,让自身更好地发挥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作用。(源自人民网)

比流量更重要的是孩子们成长的质量

对不少孩子来说,每年暑期是放松身心的日子,也是容易放松警惕的阶段。近日,中央网信办启动“清朗·暑期未成年人网络环境整治”专项活动,聚焦直播短视频平台涉未成年人问题、儿童不良动漫画作品问题、网络“饭圈”乱象问题等7类网上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突出问题,为营造未成年人良好上网环境,有效解决网络生态突出问题,主动亮剑、重拳出击。

“严禁16岁以下未成年人出镜直播”“坚决清理散布暴力血腥、暗黑恐怖、教唆犯罪等内容的‘邪典’视频”“整治诱导未成年人应援集资、高额消费、投票打榜、互撕谩骂、拉踩引战、刷量控评等‘饭圈’乱象”……一条条雷厉风行的举措,针对的正是当下一个个为话语权的网络乱象;不断加强的查处处罚力度,体现的正是保持“零容忍”的鲜明态度。

近年来,网上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事件时有发生。“未成年孕妈”的现象,“3岁女孩因吃播喂到70斤”的新闻,小学生直播跳性感舞蹈打赏的视频,诱导未成年人自杀约死、拍摄交易色情低俗视频的群组……从炫富拜金、奢靡享乐的价值取向,到色情低俗、血腥暴力的文化导向,从人身攻击、恶毒举报的不法行径,到挑动对立、侮辱诽谤的不良行为,这些乱象荼毒的是孩子的精神世界,危害的是国家的前途未来。由此而言,为未成年人的网络世界保驾护航,是为了孩子健康成长的主动作为,也是对社会呼吁的有力回应。

有人或许会说:“信息时代,流量为王。”但是,比流量更重要的是成长的质量。比打赏更需要关注的是品德的鉴赏。倘若为了博取粉丝的欢心,就要侵蚀未成年人的身心,这样的代价显然谁都无法承受。互联网虚拟世界繁花与杂草共生,未成年人精神世界现实和梦想折叠。此次专项整治的目的,正是为了守护孩子澄净的精神天空,免受网络不良风气的侵袭。

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扫除阴霾、涤荡乱象,是网络时代的必然之举,也是全社会的应尽之责。孩子是成长的主角,有必要增强认识、拒绝诱惑;家庭是成长的环境,有义务加强教育、保证导向;平台是成长的助力,有责任堵塞漏洞、保护权益;社会是成长的舞台,有能力价值引导、综合防范。无论如何,对那些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乱象必须露头就打,从从严从重处理,如此才能筑牢保护孩子的安全网,也为所有人营造更为文明、健康、向上的网络环境。

在事关未成年人成长的问题上,从严严控是最好的保护。不久前,针对一些知名网络平台传播儿童软色情表情包,利用未成年人人性暗示短视频引流等问题,网信部门依法约谈、责令整改、全面清理、实施处罚。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不是一阵风,而是一件久久为功的大事。向这些乱象说“不”,要严于暑期,更要严在平时。(源自人民网)

世界那么大,得守规矩去看

“世界那么大,我想去看看。”近年来,自助游、探险游等火热兴起,越来越多游客在出游中开始尝试享受“不走寻常路”的乐趣。但是,一些游客擅自进入未开发、未开放景区,不仅导致生态环境、历史人文风貌受到破坏,更可能面临威胁自身安全的诸多隐患。

游人渴望领略自然与人文景观、释放自我并解压,可以理解,但这必须要有一定的尺度——追求“乡野趣味”并不意味着可以任性“野游”,“释放自我”与肆意妄为完全是两码事。自然生态或历史古迹都有其脆弱性,不容践踏破坏。一些人有意无意地突破底线,不仅涉嫌违法违规,更会将自身置于高度危险中。

一系列的案例令人深思,引人警醒。有越野车队驶入高原草甸,肆意碾压周边植被,严重破坏脆弱生态;甘肃张掖七彩丹霞地貌遭踩踏破坏,涉事游客还拍视频炫耀;“野游”未开放的长城后,竟把城墙带走当纪念品;违规擅闯可可西里自然保护区,游客失踪失联甚至死亡事件多发……身处荒野不代表就可以无法无天,自诩“征服自然”,实际却是对自然的亵渎,在“玩得就是心跳”的迷醉中,“玩命”却步步逼近。

种种恶劣行径已触犯法律红线。《旅游法》《自然保护区条例》《文物保护法》分别明确规定,向游客警示未开放的场所、禁止进入的区域,不得损坏文物等。

法律必须被敬畏,违者必究。映射到司法实践中,3名游客在江西上饶三清山巨蟒峰攀岩时,在山体打入26根岩钉,被判刑且赔偿600万元,这一案例被写入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涉嫌违规穿越卧龙自然保护区大雪塘,四川相关部门依法处理涉事旅游者……从国家到地方,依法惩处“野游”的态度十分坚决,警钟长鸣。

自然必须被敬畏。大自然是慷慨的,它为人类提供了生存所必需的环境,但也有它的“自然法则”,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那些妄图“征服”自然、一意孤行想“挑战”自然的人,最终将受到大自然的惩罚。

生命必须被敬畏。不同的人或许对于生命的意义和价值有不同的理解,但有一点是肯定的,生命的多姿多彩不能靠违法违规的冒险行径来“丰富”。

从法律的角度来看,治理任性“野游”,需要进一步强化落实相关法律法规,有赖于建设长效机制并持之以恒严格监管、规范。从自律的角度讲,每个人应懂得过犹不及,行有所止,敬畏应该敬畏的一切,不仅是应有的人生态度,更是一种人生智慧。(源自人民网)



让民生保障的底线兜得更牢



近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公布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提出了“十四五”时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明确了事业发展的6大主要目标和19项具体目标,展望了2035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远景目标。《规划》中政策措施的有效实施,对于在新发展阶段引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编制和实施五年规划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重要方式。《规划》根据中央“十四五”规划《建议》和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是细化落实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中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战略任务制定的综合性、基础性、指导性文件。从就业、社会保障等六个方面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进行全方位部署,到对重大政策、重大项目、重大工程进行统筹安排,再到提出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等六条基本原则,《规划》描绘的蓝图是未来五年统筹推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各项工作的基本遵循。

“十四五”是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一个五年,将人社事业推向前进,有各方面坚实的基础,也面临一些风险挑战。劳动力供求深度调整,人口老龄化程度持续加深,制约和影响人才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尚未根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与人民群众的期待尚有差距……艰难方显勇毅,磨砺始得玉成。只有抓住机遇、应对挑战,趋利避害、奋勇前进,才能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问题是时代的呼声,《规划》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坚持改革意识和创新精神,提出一系列新举措,实现了许多政策性突破。针对实现高质量就业,提出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实现经济增长与就业扩大良性互动;针对完善社保制度,提出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实现法定人员应保尽保;针对企事业单位工资收入分配,提出探索发布体现不同行业不同群体特征的薪酬分配指引……一系列具有创新性、突破性的重大政策和改革举措,让民生保障的底线兜得更牢,将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大道至简,实干为要。从城镇新增就业人数超过5000万人,到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接近95%,再到新增取得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4000万人次,《规划》提出的每一项指标,背后都连接着安居乐业、万家灯火。唯有拿出“一分部署、九分落实”的精神状态,全力推进《规划》各项任务落地落实,才能完成预定目标,不负人民期待。

功崇惟志,业广惟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的“十四五”蓝图已经绘就,新的征程正在脚下。在各岗位上扎实工作,苦干实干、拼搏进取,我们定能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贡献新的更大力量,也定能在这一历史进程中成就出彩人生。(源自人民网)

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税收征管,也要为纳税人“办实事”

实际上,对绝大多数纳税人来说,自觉纳税的意识已经确立,只要税务部门的服务能够跟上,纳税人是能够自觉纳税的。也就是说,税企关系能否改善,已经取决于企业,而取决于税务部门。在这样的情况下,税务部门推出为纳税人办实事的清风行动,就是拉近与纳税人关系的重要举措。

简化办税程序,是非常重要的一个方面,如果手续太繁琐,程序太复杂,就会影响纳税人的纳税热情。据悉,当前,很多方面的纳税手续都明显简化,程序减少。如查账征收企业所得税预缴纳税申报表简化后,98%的纳税人仅填写一张表单即可完成预缴申报。又如退税办理,已减少约三分之一申报表单、五分之一数据项,整体申报效率提高30%。在此基础上,各地税务部门还开通了小微企业服务专线,开展专题政策宣讲活动1.1万场次,累计在线解答问题咨询110余万次。

除了税收之外,在缴费方面,相关部门也推出了“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新模式。如会同市场监管、公安、人社、银行等部门,建立企业开办“一窗受理、一次采集、一网通办、一日办结”的服务新模式,纳税人、缴费人不用在多个部门之间反复跑、多次跑。

针对近年来中小微企业运行困难,中央出台了一系列减税降费措施,税务部门作为落实主体,也是认真细心、精心实施,确保优惠政策、扶持政策直达快享,避免过去经常出现的政策难以到基层和企业的现象。截至6月30日,已精准推送44批次税费优惠政策,惠及纳税人缴费人4.56亿户次。

税收来源于经济,来源于企业,来源于纳税人,如果不能很好地为纳税人服务,税收也就没有了基础,没有了条件。税收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税务部门转变作风,为纳税人服务好、办实事,值得推广与发扬。(源自光明网)

推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高质量发展

日前,中宣部、中央文明办、中央纪委机关、中组部、国家监委、教育部、全国妇联等七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以《意见》印发为契机,充分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在培养时代新人、弘扬优良家风、加强基层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对于落实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目标任务大有裨益,必定能汇聚亿万家庭奋进新时代、奋进新征程的力量。

家庭是社会的基本细胞,是人生的第一所学校。人民幸福,国家富强,民族复兴,都要体现在千千万万个家庭的幸福美满上,只有千家万户都好,国家才能好,民族才能好。

不论时代发生多大变化、生活格局发生多大变化,都要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特别是新征程已经开启,要把握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新特点和新任务。《意见》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以建设文明家庭、实施科学家教、传承优良家风为重点”。不管是强化党员和领导干部家风建设,还是重在每个家庭的建设,或是突出少年儿童品德教育关键,都是为了推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高质量发展。

推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高质量发展,要让新时代家庭观成为亿万家庭日用而不觉的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新时代家庭观,回答了新时代建设什么样的家庭、怎样建设好家庭好家教好家风的问题。实践证明,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升华爱国爱家的家国情怀、建设相亲相爱的家庭关系、弘扬向上向善的家庭美德、体现共建共享的家庭追求,才能引导人们走出“小”家、融入“大”家,以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的家庭观,实现个人梦、家庭梦与国家梦、民族梦的共赢。

推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高质量发展,要强化制度保障。一方面,要加快推动家庭教育立法进程,不断完善维护家庭成员合法权益、促进家庭功能发挥的法律体系。另一方面,各地各相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到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性,切实承担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比如,教育部门可以牵头健全家校协同育人机制,妇联组织可以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为抓手,发挥妇女在弘扬中华民族家庭美德、树立良好家风的独特作用。完善政策举措,健全工作机制,注重考核评估,加大保障力度,就能推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形成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合力。

“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更加重视家庭文明建设,推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高质量发展,才能让千千万万个家庭成为国家发展、民族进步、社会和谐的重要基点,成为人们梦想启航的地方。(源自人民网)

斩断伸向青少年的网络犯罪黑手

一些青少年尤其是未成年人,被新型网络犯罪黑手盯上,必须引起警觉。

据报道,深圳13岁的初中女生佳佳(化名),只因为和同学发生误会,就被“网络水军”发文辱骂为“渣女”。更恶劣的是,不法分子还以“有偿删帖”为名对该女生进行敲诈勒索,致其身心受创并患上抑郁症。媒体调查发现,此类案件中受害者不只有“00后”,更令人痛心的是,部分青少年因法律意识淡薄,贪图“网赚”小利,成为“网络水军”帮凶。

无中生有、颠倒黑白,而后散布谣言、敲诈勒索……一连串的危险操作,本质上就是网络霸凌和敲诈,是基于精神压迫的新型暴力犯罪。广州警方近期打掉了章某强恶势力敲诈团伙。据介绍,该团伙成员36名,年龄在15岁到22岁之间,主要靠招揽在校学生、社会闲散人员发展下线,组建网络社团要挟网店商家,索要“保护费”“赔偿款”。

网络犯罪的“黑手”通过敲诈,把青少年当成“工具”,一方面哄骗、诱惑青少年来帮忙“赚钱数钱”,另一方面将目标锁定在青少年身上“摇钱”。这样的违法犯罪,性质极其恶劣,必须严惩不贷!

深圳初中生佳佳被敲诈勒索案,文某某等3名被告人均为“00后”,作案时才刚成年;广东警方打掉的章某强恶势力敲诈团伙,案发时为首的章某强年仅18岁,还是职业院校的学生。类似案例一再曝光,被迅速查处,表明有关部门持续从重打击网络犯罪的态度坚决,同时也拉响了犯罪低龄化的警报。十七八岁的年纪,正是开启精彩人生的大好年华,却用错心思,走上了违法犯罪的歪路,可气,更可惜。

近年来,青少年违法犯罪特别是违法犯罪的低龄化、职业化、残忍性等问题,屡屡引发社会关注。这其中,既有网络隐秘性、犯罪成本低、获利空间大等原因,更有青少年尤其是未成年人身心不成熟、法律意识淡薄等因素。在各种不利因素驱使下,一些青少年被网络黑手“拉下水”,对他们自身、家庭和社会产生了深远的负面影响。

在严惩相关犯罪的同时,更要加强对青少年的保护和教育。无论是2020年底颁布的《刑法修正案(十一)》,还是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法治对青少年的保障越来越完善,立法为民得以切实体现。同时,在预防犯罪、减少伤害方面,司法机关、行政平台和互联网平台,要建立起联动响应机制,铲除各类网络黑灰产业;家庭、学校、社会也当承担起应尽的责任,把法治和安全的种子植入青少年心中,形成全社会保护青少年的合力。

斩断伸向青少年的犯罪黑手,不分网上和网下。为青少年健康成长保驾护航这根弦,更要时刻绷紧。胆敢挑战、逾越红线者必将自食苦果。(源自人民网)